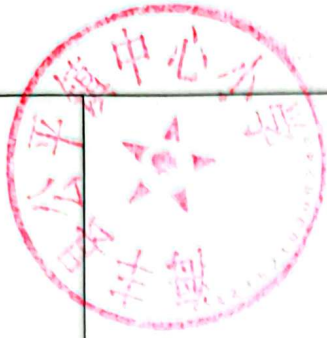


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教学楼修缮项目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 教学楼修缮项目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 项目地址：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内 联系人：郑福军 联系电话：18946905255
3	中介服务名称	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教学楼修缮项目工程设计服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。 2、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乙级及以上资质。 3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，无不良从业记录。 4、与本项目不存在利害关系，按规定应回避的机构不得参与。





5

服务内容和服
务要求

(一) 项目概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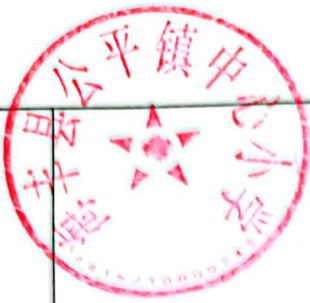
本项目为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崇德楼、敬文楼、启智楼教学楼修缮工程,项目投资金额以实际建设内容为准。主要实施内容为教室门更换、教学楼地面及墙面瓷砖铺设、走廊、楼梯与台阶铺贴、墙面漏水整改翻新等。

(二) 设计服务内容

- 1、现场踏勘:对三栋教学楼进行实地勘察,明确现状、尺寸、修缮范围与技术要点。
- 2、方案设计:根据学校需求、预算及规范,编制完整修缮工程设计方案。
- 3、施工图设计:完成全套施工图纸(含建筑、装修、节点大样、材料做法、门窗详图等)。
- 4、图纸会审与技术交底:配合开展图纸答疑、技术交底。
- 5、施工配合:提供现场技术指导、设计变更处理、竣工验收配合等后续服务。

(三) 具体设计范围

- 1.崇德楼(1)更换教室门;(2)走廊铺设地砖;(3)教学楼楼梯及一楼台阶铺设地砖;(4)教室地面铺设地砖;(5)教室墙面铺设墙砖;(6)9间教室墙面漏水整改翻新。



2. 敬文楼 (1) 更换教室门； (2) 走廊铺设地砖； (3) 教学楼楼梯及一楼台阶铺设地砖； (4) 教室地面铺设地砖； (5) 教室墙面铺设墙砖； (6) 9 间教室墙面漏水整改翻新。

3. 启智楼 (1) 更换教室门； (2) 教室地面铺设地砖； (3) 教室墙面铺设墙砖； (4) 30 间教室墙面漏水整改翻新。

(四) 设计成果要求

设计方案文本：纸质版 3 份，电子版 (PDF+Word) 1 套；

施工图纸：纸质版 6 份，电子版 (CAD+PDF) 1 套；
成果符合国家、广东省及汕尾市现行建筑装修设计规范与校园安全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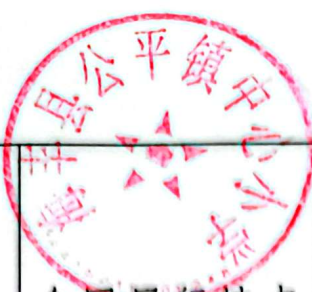
(五) 质量要求

1、设计内容完整、图纸清晰、数据准确，满足施工与招标需求。

2、材料选型环保、安全、经济，符合学校使用功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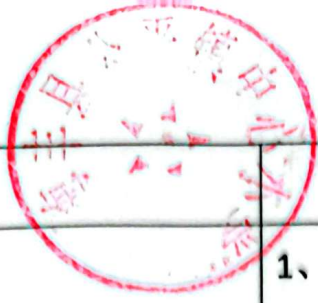
3、设计深度达到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要求。



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、履行地点：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、中选机构办公场所； 2、履行方式：中选机构按要求完成设计成果，按需派员现场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。
8	服务时间	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清单；施工阶段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，全程提供设计配合服务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设计成果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 2、验收程序：业主单位组织验收，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参与。 3 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规范及本需求书要求，满足施工与招标使用。 4.验收不合格处理：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及项目实际情况处理。
10	结算方式	设计成果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业主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。





11	违约责任	<p>1、设计单位未按期交付成果，承担逾期违约责任；因设计错误、漏项造成损失的，由设计单位承担相应责任；</p> <p>2、因工程设计错误、漏项、重项造成损失的，由服务单位承担相应责任</p> <p>3、中选单位不得转包、分包本项目设计服务，违者业主有权解除合同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合同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</p> <p>合同履行发生争议，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</p>
13	备注	<p>1. 需求书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“方案择优选取”采购方式；</p> <p>2. 合同实质性内容须与本需求书、采购公告、中选结果一致；</p> <p>3. 设计成果知识产权归海丰县公平镇中心小学所有。</p>

